

# 龍華科技大學 112 年高教深耕計畫系列活動

## 2023 全國技專校院 ESP 文法聽寫力大賽

一、主辦單位：龍華科技大學語言中心

協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技職教育中心、全球學習與測評發展中心(Global Learning and Assessment Development center, GLAD)

二、活動目的：提升學生學習英語之興趣，強化專業英語文法聽寫力。

三、時間：2023年05月26日(星期五) 08時至18時。

四、地點：應用外語系電腦教室P211-2。

五、參加對象：

(一)分外語組及非外語組。參加成員需為公私立技專校院之在校學生(含五專四、五年級不含研究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學齡(6歲)後不得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1年或曾就讀於歐美僑校1年以上者。

(二) 每校限2組參與個人賽與團體賽，團體賽以4人一隊，每隊指導老師

1~2人，外語組和非外語組各20隊為上限。各組依報名先後順序至額滿為止。

六、報名方法：請於2023年05月05日(星期五)前，將報名表、學生證正反面及帳戶正面(詳見附件)加蓋系科戳章後，以電子郵件方式報名。電子郵件信箱：languagecenter.lhu@gmail.com。主辦單位將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決定參賽隊伍名單，並於05月15日(星期一)在龍華科技大學語言中心網站(<http://lc.lhu.edu.tw/index.php?Lang=zh-tw>)上公告確定參賽隊伍名單。

七、比賽方式：本競賽以團體賽方式進行，比賽內容為GQC英語文法聽寫力(Grammar Quotient Credential with listening and writing comprehension)專業級(Specialist)，比賽過程分為六項測驗。參賽隊伍須於限定時間內完成測驗。競賽成績以六項測驗合併積分做為依據。

測驗項目	測驗名稱	測驗說明	完成標準
測驗一	依題選填空	依中英文句，選擇正確的文法字詞。	4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測驗二	依題聽選填空	依中英文句，聽選正確的文法字詞。	2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測驗三	依題選句	依題目選正確文法句。	2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測驗四	依題聽選句	依中文，聽選出正確文句。	1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測驗五	依文句填空	依題目，填寫正確的文法詞彙。	2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40 分及格)
測驗六	譯寫文句	依題填寫正確的文法句 (可播放英文句提示兩次)	1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40 分及格)

八、評分標準：

(一) 評分工具為「GQC考試軟體」。

(二) 每項測驗項目總分為100分，由測驗系統立即評分。

(三) 若測驗總成績評比相同者，則以完成測驗總時間短者為勝。

九、軟體下載：競賽用軟體與檔案請賽前自行至語言中心網站網址下載(Lite 版)充分練習；賽前三日前，將提供各校練習帳號(競賽當天不能使用本帳號)，可下載正式版練習。

十、獎勵方式：分為外語組及非外語組依成績高低排序，獎項分為：

(一)團體組(分為外語組及非外語組)

- 1.第一名(1組)4000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 2.第二名(2組)3000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 3.第三名(2組)2000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 4.佳作 (5組)1200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二)個人總分獎(分為外語組及非外語組)

- 1.第一名：獎狀乙紙。
- 2.第二名：獎狀乙紙。
- 3.第三名：獎狀乙紙。

[測驗一]至[測驗四]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70分最低及格標準，[測驗五]至[測驗六]任一項未達40分及格，將不列入個人總分獎前三名排名。

(三)競賽後隨即公布成績並頒獎，所有參賽者及指導老師亦另製發參賽/指導證明。獲獎同學獎狀於本校套印完成後郵寄。

十一、其他細則：

1. 參賽者請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明文件於比賽當日規定時間前完成報到，如未攜帶證件或未報到者，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2. 參賽隊伍座位順序將由主辦單位依報名隊伍安排，並於競賽當日公告。
3. 參賽同學請自行攜帶耳機、口罩、筆(登記成績用)、學生證等進行測驗。
4. 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聯繫: TEL:(02)8209-3211#6856 楊斯潔小姐。  
E-Mail: languagecenter.lhu@gmail.com。
5. 依各組分別比賽，若該組如比賽人數不足，部分獎項得從缺。
6. 本規則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補充，並於賽前公告週知。

## 附件一 2023全國技專校院ESP文法聽寫力大賽

2023/05/26(五)行程				
組別	時間	流程	內容	地點
外語組	08:30~08:50	外語組報到	外語組報到	電腦教室 P211-2
	08:50~10:10	外語組 【第一梯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競賽規則說明：</li> <li>◇ 說明競賽流程、規則、計分方式。</li> <li>◇ 示範競賽流程。</li> <li>➢ 比賽進行：</li> <li>◇ 說明完畢後，正式開始比賽。每項測驗計時10分鐘，如六項測驗結束，務必停留在總成績畫面，填寫成績與使用時間，舉手請工作人員檢查，<b><u>若離開總成績畫面，將以不計分計算。</u></b></li> <li>◇ 參賽者若於比賽中出現狀況，應舉手等待協助。</li> </ul>	
	10:20~11:40	外語組 【第二梯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賽者若於比賽中出現狀況，應舉手等待協助。</li> </ul>	
	12:00~12:30	頒獎典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布比賽成績、頒獎及大合照</li> </ul>	G103
非外語組	12:40~13:00	非外語組報到	非外語組報到	電腦教室 P211-2
	13:00~14:20	非外語組 【第一梯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競賽規則說明：</li> <li>◇ 說明競賽流程、規則、計分方式。</li> <li>◇ 示範競賽流程。</li> <li>➢ 比賽進行：</li> <li>◇ 說明完畢後，正式開始比賽。每項測驗計時10分鐘，如六項測驗結束，務必停留在總成績畫面，填寫成績與使用時間，舉手請工作人員檢查，<b><u>若離開總成績畫面，將以不計分計算。</u></b></li> <li>◇ 參賽者若於比賽中出現狀況，舉手等待協助。</li> </ul>	
	14:30~15:50	非外語組 【第二梯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賽者若於比賽中出現狀況，舉手等待協助。</li> </ul>	
	16:10~16:40	頒獎典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布比賽成績、頒獎及大合照</li> </ul>	G103

註：競賽議程若有變動以比賽當日公佈為主

## 附件二 2023全國技專校院ESP文法聽寫力大賽

<b>學校名稱</b>				
<b>學校地址</b> (郵寄獎狀、參賽、指導證明)				
<b>參賽者姓名</b> (以組為單位，請繕寫整齊，第一位學生為聯絡負責人)				
	<b>姓名</b>	<b>系科年級</b>	<b>聯絡電話</b>	<b>電子信箱</b>
1				
2				
3				
4				
<b>指導教師</b>		<b>姓 名</b>		
		<b>聯絡電話</b>		
		<b>電子信箱</b>		
<b>學校官印或系科戳章</b>				

- 1.請詳細填寫報名表資料，以期作業流程及聯絡事宜更快速，主辦單位亦將不定期在網路上公佈所有相關競賽資料，歡迎上網查詢(<http://lc.lhu.edu.tw/index.php?Lang=zh-tw>)。
- 2.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隨時聯繫: (02)8209-3211#6856 楊斯潔小姐  
E-Mail: [languagecenter.lhu@gmail.com](mailto:languagecenter.lhu@gmail.com)
- 3.主辦單位保有將當天比賽的錄影實況檔案公告上傳的權利。

### 附件三

#### 參賽者身分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參賽者 1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1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1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1 學生證反面

參賽者 2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2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2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2 學生證反面

參賽者身分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參賽者 3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3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3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3 學生證反面

參賽者 4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4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4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4 學生證反面

## 附件四

參賽者(本人)帳戶正面影印本

參賽者 1 本人帳戶正面

參賽者 2 本人帳戶正面

參賽者(本人)帳戶正面影印本

參賽者 3 本人帳戶正面

參賽者 4 本人帳戶正面

學校官印或系科戳章